赣县城社复字〔2023〕5号

 〔B2〕

 〔同意对外公开〕

关于区政协二届三次会议

第35号提案答复的函

邹宝卿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我区城市社区管理的建议》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区大力推进了花园新村片区、燕南片区、井前家园片区、人民广场片区、光彩片区集中连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提升城市功能与品质，让群众生活更满意、更舒心。老旧小区改造是一项民生工程、民心工程，我区每年都会制定年度改造计划，城市社区通过社区夜话、座谈会等形式广泛征求群众改造意愿，并通过“三单”工作法、“社区吹哨、部门报到”、组建业委会、“赣事好商量”基层协商民主平台等，做好后续管理工作，实现老旧小区“面子”“里子”都要改。

我们与相关部门合力将燕南小区、井前家园、广场社区打造成集智能、安防于一体的智慧小区，实现了社区“人、房、车、事、物、组织、设备”等全要素闭环治理，使小区的老人小孩走失、重度抑郁人员走极端倾向、车辆剐蹭等现象很快找到痕迹，让信息技术有力支撑社区治理。

为进一步健全“基层党建+社会治理”工作模式，城市社区实行“三位一体”管理，成立以社区党组织引领居委会、业委会、物业管理委员会共同参与的治理队伍，实行交叉任职，参与社会治理。同时，通过大力发展居委干部、专职网格员、小组长、楼栋长等共同参与小区管理、社区建设、综合治理，形成“四驾马车强居民自治”的工作模式，积极构建党组织领导共建共治共享的城市基层治理格局。

目前，城区共有284个住宅小区，其中已成立业委会的小区有30个，成立物业管理委员会的小区有78个，实施专业化物业管理的小区有56个。为进一步推动业委会组建和物业管理工作，城区党工委抽调精干力量成立社会治理办公室，负责指导督促各社区业委会组建和物业管理推进工作，强调法治，成立业委会的每项工作内容、每个工作环节都保证依法依规，最终实现小区基层社会治理和居民自治的合法性。

今年以来，城区党工委持续推动“4+2”基层治理示范点建设工作，着力在城南社区、广场社区、光彩社区、梅林新区社区、城西社区香溢桂园小区、文昌社区贡江上院小区打造示范点，加快成立业主委员会、引进物业，通过示范引领作用，带动城市社区基层治理的大发展。4月28日，城南社区井前家园、大燕南小区的首届业主委员会成员选出，标志着城南社区在积极探索老旧小区改造之后关于常态长效机制建立上的全新突破，接下来将引进服务好、口碑好的专业化物业企业。为进一步做好无物业小区的管理，目前，我委和区住保中心正在对无物业小区进行区域划分，并加快推进无物业小区业委会组建进度，待小区业委会组建后，将按照业主自愿原则，选择小区自治或引进专业化物业企业。

感谢您对我区城市社区工作的关心支持，城市社区党工委将进一步规范业委会和物业服务行为，有序推进住宅小区规范化、长效化管理，着力解决居民生产生活急难愁盼问题，切实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幸福感。

附件：区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赣州市赣县区城市社区管理委员会

 2023年6月15日

抄送：区政协提案委、区政府督查室

联系人及电话：朱木生 15677006872

区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提案号： 号

|  |  |  |  |
| --- | --- | --- | --- |
| 提案者 |  | 通讯地址 |  |
| 题目 |  |
| 承办单位 |  |
| 对办理情况的意见： |
| 有何进一步的建议和要求： |
| 办理态度 | 满意 |  | 基本满意 |  | 不满意 |  |
| 办理结果 | 满意 |  | 基本满意 |  | 不满意 |  |

提案人签名：